

城安盛邦（北京）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汇总表的专项说明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X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0 号丽泽 SOHO B 座 20 层 邮编：100073

电话：(010) 51423818

传真：(010) 51423816

目 录

一、专项说明

二、附表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X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location）：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0 号丽泽 SOHO B 座 20 层
20/F, Tower B, Lize SOHO, 20 Lize Road, Fengtai District, Beijing PR China
电话（tel）：010-51423818 传真（fax）：010-51423816

关于城安盛邦（北京）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 的专项说明

中兴华报字（2023）第 010475 号

城安盛邦（北京）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审计了城安盛邦（北京）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城安科技公司）2022 年度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签发了中兴华审字（2023）第 011995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信息披露规则的规定，城安科技公司编制了后附的城安盛邦（北京）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

如实编制和对外披露汇总表并确保其真实、合法及完整是城安科技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对汇总表所载资料与本所审计城安科技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复核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核对，在所有重大方面没有发现不一致。除了对城安科技公司实施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所执行的对关联方交易有关的审计程序外，我们并未对汇总表所载资料执行额外的审计程序。为了更好地理解城安科技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后附汇总表应当与已审计的 2022 年度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专项说明仅作为城安科技公司披露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



用情况之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附件：城安盛邦（北京）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3 年 4 月 27 日



营业执照

(副本) (5-4)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2881146K



名称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尊农, 乔久华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 注册会计师业务; 代理记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 工程管理服务; 资产评估。(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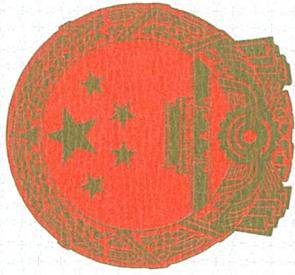
出资额 6871万元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04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20号院1号楼南楼20层

登记机关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李尊农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20号院1号楼南楼20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00167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3〕0066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10月25日

证书序号： 0014686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二一年八月十七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INZYLNINNOICP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张晓萌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71-7-23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北京红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132903197107236947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合格
Annual Renewal Register







与效一年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2010年2月26日
2010 / 2 / 26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er



姓名: 张晓萌
证书编号: 110002960012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2006年3月1日
2006 / 3 / 1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110002960012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05-9-30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eal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3年12月30日
2013 / 12 / 30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注意事项

- 一、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必要时须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不得转让、涂改。
- 二、注册会计师停止执业法定业务时，应将本证书交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 三、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后，办理补发手续。

NOTE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